

忽悠人 谎称能够提供试题答案 没跑脱 四处行骗落入法网获刑



如今,许多人为了提升自身能力水平,不断学习新知识,通过考试获得专业技术职称,争取找到一份理想满意的工作。然而,一些不法分子也蠢蠢欲动,他们把捞钱的目标锁定在了这些考生身上,抛出可以提供考试答案或更改考试成绩帮他们过关的诱饵,诱使不少人上当受骗。昨日,市二中法院公布了一起此类忽悠考生诈骗钱财的典型案列,提醒广大市民谨防网上以提供考试答案为名的骗局。

两男子联手设骗局忽悠考生

家住湖南的年轻男子陈某、李某均无正当职业,但又嫌打工太苦太累不愿干,于是二人便尝试从网上去寻找挣钱的快捷路。很快,二人从网上发现了不少人寻求各类职称考试答题、答案等方面的信息,觉得其中大有“文章”可做。随后,二人决定联手对有需求的考生以出售考试答案或更改考试成绩为由,骗取他们的钱财。

2017年11月至2018年1月期间,陈某邀约李某实施电信诈骗,陈某通过网络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,购买大量各类考试考生信息如电话号码、邮箱、考试种类等,利用信息发送平台将编辑好的诈骗信息(如提供XX考试答案、更改XX考试成绩等)发送到考生的手机或邮箱中。李某利用电脑、QQ、银行卡等工具以出售考试答案或更改考试成绩为由骗取被害人钱财。诈骗成功以后,陈某通过安排他人取现(ATM机)或由李某通过某赌博网站以赌博的方式将赃款

转移。陈某以个人诈骗金额的70%提成,李某以个人诈骗金额的30%提成。

2017年11月16日,陈某等人以提供2017年人力资源管理师(三级)考试参考答案为由骗取江苏省苏州市居民徐某3600元;2017年12月31日,陈某等人以修改2017年审计师考试成绩为由骗取四川省雅安市居民姜某1500元;2018年1月11日、2018年1月13日,陈某等人以修改2017年经济师考试成绩为由骗取天津市大港区居民王某4000元。2017年12月,李某通过网络向QQ昵称为“思虑”的人出售2017年国家资格考试考生信息20余万条,获利2000元。其中出售2017年人力资源管理师资格考试考生信息6万余条,出售2017年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考试考生信息14万余条。同月,李某通过网络向QQ昵称为“种瓜得豆”的人出售2017年国家资格考试考生信息21万多条,获利1700元。其中出售2017年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考生信息3000条,出售2017年审计师资格考试考生信息6.8万多条,出售2017年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考试考生信息14万多条。



资料图(请作者与本报联系)

案发后落网两人均被判刑

2017年,云阳县市民王先生(化名)花大笔钱从陈某等人手中获得专业考试答题和答案后,发现陈某提供的是虚假信息,自己落入了其设计的骗局,便向警方报案求助。云阳警方根据受害人提供的线索追踪追查,很快锁定了湖南籍男子陈某、李某有重大作案嫌疑,并于去年1月中旬将二人抓获归案。案件查清后,陈某、李某被检察机关向法院提起公诉。

云阳县法院审理后认为,被告人陈某、李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骗取财物,数额较大,其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。被告人李某非法获取、出售公民个人信息,情节特别严重,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。公诉机关

指控的犯罪事实及罪名成立。陈某、李某在实施诈骗中系共同犯罪。在共同犯罪中均积极参与作案,不宜划分主从犯。

据此,法院作出一审判决:被告人陈某犯诈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,并处罚金5000元;被告人李某犯诈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,并处罚金5000元;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,判处有期徒刑三年,并处罚金5000元。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三年八个月,并处罚金1万元;同时对二人诈骗所得钱财予以追缴并退赔被害人。一审宣判后,二人均以量刑过重为由向市中法院提出上诉。二中法院审理后认为,一审判决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正确,并根据上诉人陈某、李某所犯诈骗罪、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,量刑适当,据此作出了驳回上诉,维持原判的终审裁定。

记者 向贵平

两男子打着“以旧换新”旗号 流窜川渝鄂诈骗财物终落网



如今,许多农村的年轻人都纷纷外出打工挣钱,留下来的基本是老人看家护院。乡村老年人的留守现状也让少数不怀好意的人产生了非分之想,河南籍男子黄某、王某便是其中的代表之一,二人打着家电、器具等物品“以旧换新”的旗号,流窜于四川、重庆、湖北交界的区县乡村,向留守的老年人谎称自己开办有加工厂,村民只需缴少许的加工费就可获得同样的新物品。此后,二人销声匿迹,受骗的农村老年人众多。昨日,记者从云阳县法院获悉,黄某、王某的行为已被法院认定为诈骗犯罪,并作出了予以刑事处罚的一审判决。

两男子流窜三地施骗术

法院审理查明,2016年11月至2017年9月,家住河南省郾城县的男子

5700余元。

据介绍,黄某、王某觉得农村留守老人社会见识少,容易被糊弄欺骗,于是便想出了家电、器具以旧换新的骗术,而且只收取数额不多的加工费,老年人既拿得出也不会产生怀疑。打定主意后,二人不敢在本地展开行动,因为害怕被熟人识破真相,便选择了前往四川、重庆、湖北三省市相邻的区县实施诈骗活动,果然有众多的农村老年人落入二人设下的诈骗陷阱。

案发后,云阳县警方根据群众提供的线索,将涉嫌诈骗的黄某抓获归案,随后,王某见事情败露主动到云阳警方投案自首。但警方在案件调查中也遇到了难题,由于黄某、王某诈骗的物品为农村家庭所有,被骗物品购买时间久远,且被诈骗对象多为农村老年人,被害人对物品特征、型号记忆不清,故警方无法对涉案诈骗物品的准确价值进行鉴定。案件侦办过程中,黄某、王某的亲属向警方清退了全部赃款,警方通过现金发放或银

行转账汇款等方式全部发还被害人。

法院认定犯诈骗罪予以惩处

云阳县法院审理后认为,被告人黄某、王某单独或者伙同他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采用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方法,骗取公民钱财,数额较大,其行为触犯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,已构成诈骗罪,依法应受刑罚处罚。同时法院认定,被告人黄某、王某诈骗老年人财物,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<关于办理诈骗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>》第二条的规定,应酌情从严惩处。鉴于被告人王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,系坦白,依法可以从轻处罚。被告人王某主动到案并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,系自首,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。案发后,被告人黄某、王某积极退赔被害人损失和缴纳罚金,有悔罪表现,可酌定从轻处罚。

据此,法院作出一审判决:被告人黄某犯诈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,并处罚金5000元;被告人王某犯诈骗罪,判处拘役五个月,并处罚金3000元。

记者 向贵平

通知

袁浩刚(身份证号码:512222197108309257),你与我校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已于2019年4月1日到期,请于2019年5月26日前到我校缴清拖欠的租金,办理相关手续,逾期我校将根据合同约定和相关法律规定,视你已放弃租赁范围内所有设施设备的所有权,我校保留对所欠租金及滞纳金的追诉权利。特此通知

重庆市万州区乡镇企业干部学校
2019年5月15日

万州区长江及重点支流水污染防治项目 (柱山乡东口水库、青高水库)比选公告

本工程为万州区柱山乡东口水库、青高水库及水库周边区域的水污染防治项目。工程投资额52.9万元。比选人为重庆市万州区柱山乡农业服务中心,比选代理公司重庆宏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。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竞选人参与竞选。

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万州三峡都市报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发布。比选公

告发布时间及报名时间2019年5月16日—5月20日,报名可采用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的形式。未报名购买比选文件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竞选。竞选截止和开标时间:2019年5月22日14时30分。具体信息请咨询重庆市万州区柱山乡农业服务中心(023-58859073)、重庆宏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(023-58233531)

招租

现有位于走马镇鱼背山水库旁约20亩场地对外公开招租,有意者请于2019年5月20日17:00前报名参与比选。咨询电话:13996599406,报名地点:国本路232号6楼。